

今天我是升旗手

黄蓓佳 著

江苏少年儿童出版社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目 录



1. 意外收获	1
2. 下星期一,我是升旗手	16
3. 老师说话不算数	31
4. 好朋友巴顿	52
5. 快乐的烹饪课	65
6. 负荆请罪	81
7. 名片引起的风波	97
8. 名片的余波	116





9. 请伸出你的手	127
10. 森林公园的奇遇	148
11. 你们都想去北京吗	174
12. 被关了禁闭的“士兵”	199
13. 傻人就是有傻福	220
14. 狼来了	240
15. 小狗孩孩	263
16. 今天我是升旗手	288
少年英雄梦(代后记)	306



1.

意外收获



肖晓捡到那笔巨款真是个意外。那装钱的皮包简直就是从天上掉下来的，不偏不倚砸在他面前，想不看见它都不行。肖晓记得上二年级的时候，为争取一个好的表现加入少先队，他天天走路都是埋着脑袋，眼睛上恨不能架上两片放大镜，好把路上有可能捡到的每一分硬币都看得清清楚楚。那一学期他总共捡到一毛七分钱，一枚一毛的，一枚五分的，一枚两分的。后来包郝说，两分的硬币现在可不容易看见了，他要收集了攒起来，将来到美国古玩市场去拍卖。他硬是用一枚一元钱的硬币换下了肖晓那枚两分的。所以肖晓捡到的钱一共是一





元一毛五分。肖晓后来在第二批入了队。也不知道这跟他捡到一元一毛五分钱有没有关系,老师没说,肖晓也没问。

肖晓现在已经是六年级学生了,个子长到了一米六一,两腿长长的,肩膀平平的,走起路来两眼望天,大步流星,很有那么点男子汉的气派了。男子汉气派的肖晓根本不屑于在路上捡那么一两分钱交给老师,然后眼巴巴地盼着星期一的班会上老师捎带着表扬他一句两句。再说了,梅放老师这人可不那么好糊弄,谁要是捡一两分钱交给她,她随手拿着往讲台抽屉里一扔,也就是“当啷啷”那么一响,再没了下文。她根本看都不会正眼看那硬币一下,更别说表扬了。捡几枚硬币算什么好事啊?太小儿科啦!六年级的学生,小学快毕业了,该想想毕业考什么学校的大问题啦!

所以肖晓对路上捡钱再也不感兴趣。

所以他压根儿没想到会有一笔巨款放在眼前让他捡。

所以他觉得非常意外,意外得让他懵了,不知道该怎么办才好。

肖晓发现那皮包的时间是在傍晚,学校的活动课下课之后。当时他们班的男生刚刚在操场上踢过一场足球,一个个大汗淋漓,出了校门后就齐刷刷地拥到街边小店里,有要可乐的,有要矿泉水的,也有要棒棒冰、橘子雪糕、冷狗的。小店里霎时间拥挤不堪,空气中弥漫着男孩子身上的汗味、脚丫子的臭味,以及头发根里浸透了汗水之后的馊馊味。

肖晓的动作比别的孩子慢了一步。他是为什么事耽搁来着?对了,包郝下课前没来得及抄作业,出校门的时候求肖晓



帮他抄一份。这天的作业是学习委员林茜茜从老师那里要过来,再抄到黑板上的,语文数学英语都有。林茜茜端端正正抄了半黑板。下课后是马驭负责做值日。马驭这家伙极自私,他自己笔头子快,三下五除二地抄完了,马上借口要做值日,抓起黑板擦哗哗地就把所有作业题擦了一个一千二净。他纯粹是恶作剧,想让大家做不全作业题,第二天排着队到老师面前作检查。果然就有很多动作慢的同学没抄完,教室里一片嘘声。包郝便是其中的一个。包郝不仅写字慢,还爱管闲事,爱跟人讲个废话什么的。别人埋头抄作业时,他忙着转前转后跟别人打听晚上甲 A 联赛几点开始的事呢。好在他对学习上的事也不怎么在乎,作业题没抄完,求好朋友肖晓帮他抄一份,还不是一句话!

就这样,趁别的同学在小店里挤来挤去买冷饮的空儿,肖晓忙着在柜台一角摊开书包,拿出纸笔和作业本,极潦草地为包郝抄着作业题。一边抄,他一边在心里估算着晚上的作业量:语文要写满两页纸,还要背熟一篇课文;数学有五道四则混合运算题,三道解方程题;英语最少,可也得把本课单词抄两遍,课文抄一遍。如果动作快的话,九点钟之前应该可以完成这些作业,剩下半个小时还能看会儿球赛。上帝保佑万达队能在这半小时中踢进一个球,让他过一把看人家进球的瘾!

买冷饮的男孩子们惦记着晚上看球赛的事,一个个都显得匆匆忙忙,活像刚刚当上日理万机的联合国秘书长。他们匆匆忙忙选中了自己需要的冷饮,匆匆忙忙付钱找钱,匆匆忙忙撕开冷饮包装,姿态各异地噙在嘴里,而后退潮般地拥出门去,各自回家。





包郝本应该等着肖晓——人家正费劲劳神帮他抄着作业题呢，可另一个同学拽他去看前面模型店里新到的一种德国豹型坦克的模型，他哪受得了这种诱惑呢？他走过来拍拍肖晓的肩：“咳，抄完了从空中索道传给我，我先走了。”

肖晓一把抓住他的书包带子：“你走了我就不抄！”包郝嬉皮笑脸，打躬作揖：“好大哥，亲大哥，求你给我五分钟自由好不好？我下午上了三节课，再看见这些课本作业本的，我说不定要昏过去了。”

包郝说着作势要往肖晓身上倒。肖晓侧身一让。包郝这会儿的动作可是快如闪电，完全没有了在教室里的那股黏糊劲儿，身子在倒下一半时忽地收回，而后快速后退，转身，“哧”的一下，脚底抹油似的滑出门去，眨眼间已经站在了五米开外，笑嘻嘻地对肖晓打个响榧子：“记住，空中索道！”

肖晓心里想：好，你不仁，我也不义，我给你抄错一道方程题，让你解不出来对着墙壁哭去！

恨恨地想过之后，肖晓又无可奈何地回到柜台前，去抄完剩下的作业。唉，谁让包郝是他的铁哥们儿呢？好朋友不帮好朋友的忙，哪能算什么朋友呢？

肖晓和包郝之间的铁杆关系算得上“历史悠久”了。那还是他们刚进小学一年级的时候，那时候同学之间彼此还不认识，肖晓因为个子高，被老师指定为临时班长。一天早晨，老师有事，请肖晓站到讲台上带领全班上早读课。有个同学太顽皮，见老师不在，居然钻到课桌下跟别人捉起了迷藏。肖晓看见了，走过去不声不响飞起一脚。那同学“哎哟”一声叫，灰头



土脸地钻出来了,规规矩矩在位子上坐好,整整一节早读课没敢抬眼睛。

后来班主任上语文课,喊那同学回答问题,发现他眼睛下青了一块,就问怎么回事。那同学紧闭嘴巴不吭声。老师抬头问全班:“出什么事了?谁肯站起来告诉老师?”全班孩子低眉垂眼,鸦雀无声。寂静中肖晓刷地站起身,堂堂正正承认错误:“报告老师,是我踢了他,我做错了,想跟他说对不起。”

老师就问那同学:“你肯原谅他吗?愿意接受他的道歉吗?”

那同学却犟着脖子说:“是我先犯了错误,我上课的时候不应该钻课桌。”

老师说:“那好吧,罚你站一节课,罚肖晓同学从班长降为副班长。”

那同学就乖乖地离开座位站到墙壁前,轮换倒腾着两条腿,站得歪歪扭扭却毫无怨言。

下课铃刚响,肖晓起身,在众目睽睽之下走到那同学跟前,牵起他的一只手,领他到学校医务室,请老师给他涂了碘酒,还抹了去痛消肿的红花油,然后又牵着他的手回教室。整个过程中肖晓没有再多说一句话,那同学同样也是闭着嘴一言不发。他们走来走去配合得非常默契,仿佛一对合作了多年的舞台哑剧搭档。

那同学就是包郝,从此成了肖晓最忠实的好朋友。两人水冲不走,棒打不散。

肖晓此后多年一直当着班副,从没有机会得到“扶正”,也





不知是老师忘了,还是他只适合这个职务。可是全班男孩子一致拥护和信服他,这也是事实。没有人再敢在肖晓面前自作聪明玩什么花样。

肖晓趴在柜台上抄完作业题。他没故意抄错,他不忍心看包郝作业本上红叉道道,然后被叫上讲台时的可怜巴巴的样儿。他收拾了书包,准备在回家的路上拐到模型店去,看包郝还在不在了。坦白地说,他其实更想看看新到货的那什么豹型坦克。他把书包背到身上,掉头要走的时候,看见了刚才一直被他的书包压在下面的一只黑色皮包。

那是一只男人用的包,方方的,也就是四个铅笔盒那么大吧。几年之前“大哥大”刚刚时兴的时候,这种包是专门用来装老板们的“大哥大”的。那家模型店的老板就有一个,走到哪儿都在手里拎着,一刻都不能离身,所以肖晓知道它的用途。眼前的这只包已经不怎么新了,边缘已经磨得起毛,底角的黑皮也不再光滑,露出泛白的皮里,然而包肚子却是鼓鼓囊囊的,很神气地向四面凸着,像个吃得过饱又有那么点踌躇满志的小杂货店老板。

肖晓想起来,刚刚他们臭汗淋漓一呼隆进门的时候,这只皮包就已经不声不响趴在柜台上了。当时他们忙着买冷饮,付钱找钱,吆吆喝喝推推搡搡的,谁都没有在意皮包的存在。是谁的?里面装着什么?会不会装了沙林毒气或者炸弹?肖晓每天看报纸,好像前几年日本东京地铁里发生的毒气案,那毒气就是装在一只黑色皮包里的。还有,美国精彩的动作大片里常有类似的镜头:一只破旧不堪的旅行包被扔在喧闹的大厅柱



子后,人来人往,脚步匆匆,谁也没有注意眼皮子下面的危险玩意儿。包里的定时器若无其事地滴滴答答响着,大厅里所有的人都危在分秒。那真叫紧张啊!能把观众看得心提到嗓子眼呢!最后,千钧一发之际,总是有一个优秀的特工明察秋毫,发现了炸弹,在爆炸前的瞬间及时将它排除出去。

我的妈!肖晓激动得差点没叫出声来。包里装的会不会是炸弹?是普通 TNT 还是毒气?是细菌武器还是生物武器?作为一个发现者,公安部长会授予他“特工英雄”称号吗?会破例接受他为业余间谍吗?要真能这样,包郝和马驭他们准会羡慕得两眼发绿了!包郝会因为他早走一步没能参与发现,后悔得肠子都要断了!

因为过分兴奋和激动,肖晓的身体竟有点发高烧似的颤抖起来。他屏住呼吸,哆嗦着双手,小心翼翼地把那只皮包托了起来。老天爷保佑,包里的炸弹千万别在这一瞬间炸开,要是炸了,起码他的一双手不会再长在身上了。他因为紧张过度而脸色发白,手托着皮包不敢弄出一点动静。他慢慢地埋下头去,用耳朵贴住包屏息聆听。他真的听到了轻微的滴答声,那声音轻快而有节奏,像春天窗外淅淅沥沥的小雨,又像春蚕快要上山时贪婪地咀嚼桑叶。他的心一刹那间停止跳动,嘴巴张大成“O”形,带声响的皮包仿佛黏在了他的手上。他不知道将它怎么办是好,他整个身体都因为惊恐而僵成了一根木柱。

还好,肖晓毕竟是个熟读了很多兵器常识、看过许多特工电影、在班上以胆大和判断力出众而称雄的勇敢者。短暂的惊慌过后,他忽然发现刚刚听到的滴答声不是皮包里发出来





的，是他左腕上手表走动的声响。他长长地松了一口气，不禁为自己刚才的失态而脸红。幸亏没有叫出声来啊！否则他该多么无地自容！

也就在肖晓双手托着皮包由惊喜到惊恐到庆幸自己没有叫出声的当儿，一旁的小店老板整理好了手头一大把零钱，得空抬头注意到了这个行为异常的孩子。老板先是好心地提醒他：“不早啦，还不快点回家写作业去啊！”而后目光流转，盯在肖晓手里的黑色皮包上。“你拿的那是什么？一只包？谁的包？”他说话间脑子已经转了几个弯，意识到事情的不同寻常：“哈，那不是你的包！快还我，是我把它放在柜台上的！你这孩子，怎么随便拿我店里的东西？”

肖晓懵懵懂懂，一时间也没有多想，机械地把手里的那只皮包递给伸过手来的老板。肖晓在松手的一刹那，忽然看见了老板眼睛里那一丝掩盖不住的急迫和贪婪，还有那种要笑不笑的狡猾和得意。肖晓猛然间长了个心眼，胳膊肘往回一收，把那皮包重新抱在怀里。

“不对，这包不是你的。”肖晓语气很坚定。

老板伸手抓个空，不禁有些发急：“怎么不是我的？在我店里的东西，就是我的。”

“那我也在你店里，我也是你的吗？”

老板哭笑不得：“啊呀呀，你这孩子，怎么胡搅蛮缠的呢？快给我东西，然后赶紧走人！再不走，你家里人该找过来了。”

肖晓说：“你要是能说出这包里装着些什么，就说明包是你的。”



老板一摆脸：“我干吗要跟你说？这又不是赃物，派出所警察也没权这么干。”

肖晓心里有数了，这皮包绝对不是店老板的，这是哪位买东西的顾客一不小心忘在柜台上的。肖晓心里有几分亲切地想：原来世上喜欢丢三落四的不止他一个啊！大人们也会犯这样可爱的错误啊！肖晓十二分地同情起这个丢东西的顾客来。

店老板偷眼看着肖晓的神情。如果肖晓不是个身高体壮的六年级学生，而是小不点儿的一二年级小朋友，心急火燎的老板没准儿就老鹰扑食般扑过去把皮包抢走了。可是他面前站着的是肖晓，眉眼机警，神情严肃，双脚站立的姿势都带着戒备，胳膊肘还微微地往外面张开着，随时可以给来犯者一个狠狠的打击。

店老板换了语气，堆出一脸笑容：“我刚才是逗你呢，试试你警惕性如何呢。果然聪明！没说的！”他朝肖晓竖了竖大拇指，“这样，东西放我这儿，我替你交还失主，如何？明天我会给你们学校写封表扬信，让你们老师好好表扬你！”

肖晓白他一眼：“别哄人了，以为我会受你骗？皮包放你这儿，那不成了……羊入虎口？”他一下子想起了老师昨天刚教的一个词。

肖晓懒得再跟他啰嗦，抱着皮包走出店门，决定在路边等着失主。肖晓认为失主不会走得太远，因为他丢的是皮包，是拿在手里挺大的一个东西。他发现东西丢了以后会着急一阵子，心慌、冒冷汗什么的，然后他就会冷静下来，仔细回想自己走过的路、停留过的场所，按回想起来的线索慢慢地往回找，一





找就能找到小店。找到小店就找到皮包了，因为肖晓正把他的皮包像高举奥运会火炬一样地举着呢！

太阳已经沉入了西边两幢高楼之间的豁口下面。天空开始有暮归的鸟儿飞过，翅膀上染着亮闪闪的夕阳，忽地过去一只，忽地又过去一只，像流弹在天空里燃烧。从肖晓面前潮水一般涌过去的自行车慢慢稀少了，流速也缓慢了许多，那是因为下班的时间过去了。肖晓不知道爷爷奶奶会不会在家里着急，他心里开始责怪那个丢皮包的人：也未免糊涂得过分了吧？东西丢了这么长时间不知道回头找？这人从前想必不是个好学生，要让他做数学题，十题起码也得错八题！

小店老板慢慢从店里踱出来，倚在门板上幸灾乐祸地说：“怎么样？等得着急了吧？要我说，恐怕那包里什么都没有，装着一包手纸，逗你玩呢。”

肖晓一口咬定：“不可能！”

店老板用了激将法：“怎么不可能？世上的事情无奇不有哇，有人就是吃饱了没事撑的！也说不定他这会儿正躲在哪个角落里，等着看你的笑话呢！”

肖晓心里迟疑起来，他觉得店老板说得有道理，没准儿就是一场骗局，是那些吃饱了没事干的人弄出来的恶作剧，否则怎么这么久还没有失主找过来？

他用双手按一按那只包。包里面结结实实的，硬邦邦的，不太像塞满手纸的样子。他想，看一看怎么样？打开它，看一眼，看清楚是什么东西，只为了不受骗。捡到东西是允许打开看看的，不然失主来认领的时候也没法对证。



肖晓说服了自己之后，心里很有一种明人不做暗事的坦荡。他换了个拿皮包的姿势，左手将包挟在肘弯里，腾出右手，自左向右地拉开包链。“哧”地一声轻响，黑色小包马上张开大嘴，把里面的五脏六腑全部袒露在了肖晓面前，丝毫也没有一点点故意要隐瞒的意思。

肖晓眯起眼睛瞥了一眼，魂飞魄散。

是些什么……是是是……些什么……这一摞一摞的、砖头一般沉重的、硬邦邦挺括括的东西？

肖晓长这么大，还从来没有看见过这么一大笔的钱——实实在在装满一皮包的百元大钞。他用劲咽了一口唾沫，只觉得太阳穴那儿轰轰作响，心跳得要蹦出嗓子，眼前的人啦，树啦，马路啦，汽车、自行车啦，都昏天黑地转成了一团，脚下的土地也开始漂移……

小店老板察觉到肖晓的神情不对，心里不由得起了疑惑，连声追问：“是什么是什么？”嘴里说着，身子就向肖晓这边靠了过来。

肖晓蓦然惊醒，大声呵斥对方：“你别过来啊！不准你看！我不会告诉你的！请你别过来！”一边说着，一边更紧地把皮包抱在怀里，肩和双脚都已经摆出了一副搏斗前的模样，单等对方走过来，他就要为了保护别人的失物跟对方拼个你死我活。

小店老板真的不敢走近了，讨饶似的摊开双手，哭笑不得地说：“你这孩子！我不过看看而已，又没说要你的东西，你怎么凶得跟个刺猬似的！”

肖晓再次声明：“我就是不准你看！你就是不能看！”





小店老板说：“好好好，我不看……唉，你小心！”

“小心”两个字还没出口，肖晓只觉得被人从旁猛地一推，而后一双大手像铁钩子似的，“刷”地从他怀中钩走了鼓鼓囊囊的皮包。肖晓下意识地抬头看去，见到了一堵肉墙似的庞大身躯，躯干上的硕大脑袋毛蓬蓬一片，分不清哪是胡子哪是头发。毛发丛里有一双死鱼样的眼睛，应该长有嘴巴的部位蠕蠕地动着，发出含含糊糊的带有威胁意思的声音。肖晓吃惊地叫了一声：“你怎么抢东西？”那人没有答话，抓着皮包掉头就跑，身躯虽然笨重庞大，动作却灵活轻快，三拐两晃已经隐入街边走路的人群中。

小店老板跺着脚说：“还傻愣着呀？还不快追呀！”

肖晓迅速反应过来，意识到碰到了抢匪，他的皮包被人抢走了。他狂怒起来，咬牙切齿地想：还有这种不怕死的！说时迟那时快，他双肩往后轻轻一晃，肩上的书包马上顺着胳膊滑落到地上。卸下书包的肖晓一身轻快，撒开脚丫子追了上去。

那抢匪毕竟身高体胖，目标过大，肖晓不过追出几十米，已经跟他脚尖靠着脚跟。肖晓知道动蛮力自己不是对手，正想着用什么巧劲，突然，那人被什么东西绊了一下，身子重重地向前扑去，发出沉闷的声响。

肖晓一边拼命大叫：“抓坏蛋啊！”一边奋力扑了上去，全部身子用劲压住那人的背部，死活都不肯松动。

还好，这里是繁华路段，路上行人很多，见到小孩子大叫抓坏蛋，马上有人停步帮忙，有上前帮着摁手摁脚的，有吆喝着向路边店借绳子绑人的，有大声询问是怎么回事的，现场被众人



围了个水泄不通,那抢匪纵有天大的本领,也无法从大家眼皮子底下逃之夭夭了。

小店老板拎着肖晓的书包呼哧呼哧奔过来,挤进人群,大惊小怪道:“哎呀,你还真把他追上了呀!”

肖晓得意扬扬地说:“就他这个笨样子,他能跑得过我?我可是拿过全区百米赛跑冠军的!”

小店老板开始充当事后诸葛亮的角色:“他一定早就在旁边瞄上你了!其实我早就注意到他了,他那样子贼头贼脑,根本就是心怀不怀好意嘛!你还偏把皮包打开来看……”

旁边一个中年妇女好奇地刨根问底:“小孩子!他真是抢了你的钱?他干吗抢一个小孩子的钱?”

肖晓把手里的皮包拉链拉开,敞开口,展示给大家看。所有人几乎在同时发出“啊”的一声惊叹,目光齐刷刷地亮了起来,做出目瞪口呆的那副样子。中年妇女甚至颤抖着呻吟了一句:“这么多钱啊!”

肖晓又开心又得意地抬头四顾:“谁借我手机用用?我要给‘110’打个电话!”

人群里有人答话:“已经报过警了。”

话音刚落,尖厉的警笛声果然一路响了过来,一部蓝白两色的“110”警车在路边停下。几个警察先问清情况,把那抢钱的胖家伙铐了双手推进车内,又细听肖晓叙说了捡到钱包的全部过程,还拿纸和笔记下了肖晓的姓名、住址、学校和班级。小店老板不断地在一旁插话,补充说明他所见到的情况,恨不能把捡钱的一半功劳归到他自己身上。





而后肖晓就背着书包回家了。制服一个高大抢匪的兴奋已经超过了 he 捡拾巨款的兴奋，所以回家之后 he 只对爷爷奶奶绘声绘色描述了那场抢劫与反抢劫的搏斗，却忘了告诉老人那皮包里到底有多少钱。事实上 he 根本也说不清楚，因为他从头到尾就没有点清那些钱的机会。

第二天上午快放学的时候，校长把肖晓叫到了办公室。校长问肖晓：“你知道你昨天捡了多少钱吗？”

肖晓摇头。

校长激动地报出一个数字：“是五万六千八百块！”

肖晓有些惊讶，也夹着些迷惘。这数字毕竟太大了，对一个六年级的孩子来说没有什么实际意义，反倒不如几十块、一百块那么刺激。

校长告诉肖晓，黑皮包里有失主的名片，那人是个外地采购员，到南京来办事，一不小心中午灌多了啤酒，昏昏沉沉在小店里买烟，皮包就忘在柜台上不要了。等他发现丢失巨款的时候，他却又死活想不起来皮包遗忘在什么地方。他一个人丧魂落魄地在南京城里游荡了一个晚上，最后决定一死了之，就从夜间药店里买了一瓶“安定”，回旅馆全部倒进了嘴里。公安人员先是按照名片上的地址把电话打到了外地，了解到他的身份之后迅速在全城各个旅馆查找，凌晨四点才找到他的下落，从床上把奄奄一息的人抬进医院。

校长摸着肖晓的脑袋说：“好孩子，你不单是捡了一大笔钱，你还救了一条人命啊！这好事做得大啦！”

那天下午，被救的采购员满脸蜡黄地冲到学校里来了，肩

